

证券代码：688682

证券简称：霍莱沃

公告编号：2024-022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4月22日，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2013年12月19日，于2013年12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其基本信息如下所示：

| | | | |
|------------------|--|-----------------------|-------------------------|
|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成立日期 | 2013年12月19日 |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注册地址 |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
| 首席合伙人 | 余强 | 合伙人数量 | 103人 |
| 注册会计师人数 | 701人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 282人 |
| 最近一年经审计收入总额 | 108,764万元 | | |
| 审计业务收入 | 97,289万元 | 证券业务收入 | 54,159万元 |
| 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 | 159家 | 审计收费总额 | 13,684万元 |
| 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 专用设备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 | |
|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 | 14家 | | |

注：上述数据如未特别标明，则为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数据。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中汇近三年未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6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徐德盛，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赵亦飞，200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11 年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会计师：叶至杰，202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3 年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尚未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 6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2024 年度审

计收费定价原则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双方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参与年审的人员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具备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一致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相关收费原则与以前年度保持不变，具体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2024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3日